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家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对普华永道中天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予以监督，督促其勤勉尽责，现将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1、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为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情况

审计委员会二届五次会议经审议认为，普华永道中天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业务资质，服务团队人员具备足够的专业能力与审计经验，且最近三年未发现不良诚信记录。在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普华永道中天能够恪尽职责，并遵循执业准则，按计划顺利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建议董事会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监督 2023 年度审计工作

2024 年 01 月 03 日，审计委员会会同独立董事与普华永道中天充分沟通 2023 年年度审计服务计划，对普华永道中天的 2023 年度审

计服务团队以及审计工作安排、关键审计事项等表示认可，对普华永道中天作出的 2023 年度审计服务计划无异议，同意其按此计划推进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以及内部控制审计等相关工作。

2024 年 01 月至 02 月，普华永道中天进场并开展现场审计工作。在普华永道中天完成初步审计并与经营管理层沟通后，审计委员会会同独立董事于 2024 年 03 月 08 日听取了普华永道中天汇报的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以及初步审计结果，重点关注和沟通了产品销售收入及毛利率变化趋势、计提产品质量保证准备情况等内容。

2024 年 03 月 18 日，审计委员会听取了普华永道中天报告的 2023 年度公司审计情况，对其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表示认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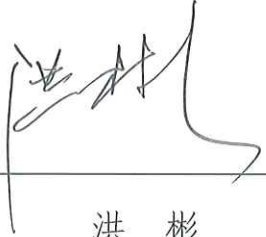
依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在年度审计的各个主要阶段与普华永道中天保持密切沟通，督促其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遵守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严格遵守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提供的财务会计报告进行细致的核查与验证，在审计过程中履行特别注意义务，并以审慎原则发表专业意见。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名


周 芬


洪 彬


蒋 琰

2024 年 03 月 18 日